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和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对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两份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合并专项说明如下：

天健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相关强调事项段，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我们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具体措施，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说明。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